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

理论成果转化的实施意见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若干规定》和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激发社科界理论成果转化的积极性、主动性，推动社科理论成果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。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坚持问题导向、需求牵引，深化社科理论成果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，推动社科理论成果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智慧和力量。

（二）基本原则。坚持需求导向、问题导向，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，开展前瞻性、战略性、基础性研究。坚持开放合作、协同创新，加强跨领域、跨行业、跨部门合作，形成社科理论成果转化的合力。坚持成果转化、服务社会，推动社科理论成果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智慧和力量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加强社科理论成果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

（二）推动社科理论成果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

（三）加强社科理论成果转化的体制机制改革

（四）加强社科理论成果转化的平台建设

（五）加强社科理论成果转化的宣传推广

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，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，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。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，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。

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。

联系人：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

联系电话：23312579 23396670

邮箱：sklbgs@tj.gov.cn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2年8月22日